

國家圖書館藏歷史檔案文獻叢刊

北洋公牘類纂（正續編）

第3冊

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復制中心

國家圖書館藏歷史檔案文獻叢刊

北洋公牘類纂 (正續編)

第 3 冊

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



目錄

第一冊

出版說明	……………	(一)
目錄	……………	(三)
北洋公牘類纂序	……………	一
北洋公牘類纂目錄	……………	五
北洋公牘類纂卷一	……………	七一
北洋公牘類纂卷二	……………	一二七
北洋公牘類纂卷三	……………	一八五
北洋公牘類纂卷四	……………	二七五
北洋公牘類纂卷五	……………	三七五
北洋公牘類纂卷六	……………	四五三
北洋公牘類纂卷七	……………	四九九
北洋公牘類纂卷八	……………	五五五
北洋公牘類纂卷九	……………	六二五
北洋公牘類纂卷十	……………	七一一

第二冊

北洋公牘類纂卷十一	……………	八二三
北洋公牘類纂卷十二	……………	九一九
北洋公牘類纂卷十三	……………	一〇一九
北洋公牘類纂卷十四	……………	一一一九
北洋公牘類纂卷十五	……………	一二九三
北洋公牘類纂卷十六	……………	一二三七
北洋公牘類纂卷十七	……………	一二六九
北洋公牘類纂卷十八	……………	一三〇三
北洋公牘類纂卷十九	……………	一三七七
北洋公牘類纂卷二十	……………	一四七七
北洋公牘類纂卷二十一	……………	一五六七
北洋公牘類纂卷二十二	……………	一六三五
北洋公牘類纂卷二十三	……………	一六七九
北洋公牘類纂卷二十四	……………	一七二五

第二冊

第四冊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二十五	一八一九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序	一八五九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一目錄	一八六三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二	一九二五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三	二〇二一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四	二一〇三

第五冊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五	二二一一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六	二二九九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七	二三四九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八	二三九九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九	二四九七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十	二五七一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十一	二六六三

第六冊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十二	二七三九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十三	二七九九

第七冊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十四	二八三七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十五	二九一七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十六	三〇二七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十七	三〇六五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十八	三一二九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十九	三二三三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二十	三三三七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二十一	三四三七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二十二	三五五五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二十三	三六一七
北洋公牘類纂續編卷二十四	三六七五

北洋公牘類纂卷十四

稅務

北洋大臣袁准外務部咨送青島設關征稅專章六條通飭查照札

爲札飭事三月十二日准 外務部咨開光緒三十年二月廿一日據總稅務司函稱輪船在內河行駛一事德國大臣前云膠州界內之青島既允在彼設關應由該關按照通商他口一體發給就近入內港執照旋由外務部允許照辦於光緒二十九年八月間函復在案查此事應擬之章已與德國大臣往復詳細商議擬訂專章六條作爲光緒二十五年三月初八日會訂青島設關徵稅辦法之附件亦由德國大臣與總稅務司彼此照案畫押以便施行在未經畫押之前合將此項專章錄呈酌奪示復等因當經本部核定該章飭令遵照畫押去後續據申稱專章六條已於三月初二日彼此畫押合將漢洋文一分送呈存查並請示復轉飭遵行等因前來除札復外相應將該章六條刷印一分咨行貴大臣查照可也等因到本大臣准此合行札飭札到即便查照此札 計刊單 續立光緒二十五年三月初八日會訂青島設關征稅辦法附件 一茲因德政府允中國在膠州界內之青島地方設關征稅是以現定本關應有發給內河行輪專照之權凡有輪船准其駛赴內港來往一切規條總應按光緒二十四年五月七月前後所定之內港行輪章程並光緒二十八年八月補續章程駛行尤應按以後彼此訂明之各項專

章辦理 一凡有輪船欲在內港行駛無論華洋船隻該船主應持有本國所發之牌照另具一函附呈海關稅務司處收存換領關牌此項關牌以一年爲限繳回海關註銷換領新牌其牌費初次應納關平銀十兩厥後每年換領新牌納費二兩並應每四個月納鈔一次 一此項輪船准在青島水面隨意行駛或照章由青島赴內地各處並由該內地駛回青島或由青島駛赴內地轉過通商他口至內地駛回青島並准報明內地關卡逢關納稅遇卡抽釐即可在沿途此次所經貿易各埠上下客貨但非奉中國政府允准不得由此不通商口岸之內地至彼不通商口岸之內地專行往來若有此項所經貿易各埠駛至通商他口之船該船主即須報關按該口華洋各項章程辦理 一此項輪船出入青島時該船主總須報關請領各單將出口入口貨物之艙口單呈驗並須聲明欲往內地何處歸時亦須報明已到某處仍須照例完納稅鈔至洋藥一項及其餘約禁貨物不准運入亦不准運出儻查該船有裝運洋藥及違禁貨物情事可將該貨入官並罰該船洋銀五百元若再犯即將關牌撤銷亦不予以關牌上所有一切利益 一此項輪船總應代中國運送郵袋不取運費該關郵政司應辦一切事宜或自行辦理或會同德國郵員議辦亦無不可 一凡有防範偷漏事宜德國自可襄辦其巡緝洋藥走私及別項違禁貨物尤應襄助辦理至郵政按章推廣一切德國允以格外相助不加阻攔 光緒三十年三月初二日總稅務司赫德與德國駐京大臣穆默在京畫押

督憲袁准外務部咨青島德境以內改訂製成貨物新章徵稅辦法通飭山海津海東海三關道查

照文

爲札飭事四月初五日准 外務部咨開光緒三十三年三月十八日接准稅務大臣咨稱光緒三十二年三月初三日據總稅務司申稱青島租地設關徵稅一事前於光緒二十五年間與德國海大臣議定辦法嗣於光緒三十一年間復與德國穆大臣將原定章程改定於是年九月二十一日月初八等日分別函申外務部各在案查設關之處係在德國租地之內凡所定章程必經德國允認方能照行是以與海大臣訂妥辦法後卽由德員續定關章在青島曉示商民遵行嗣與穆大臣改定辦法亦由德員在青島一律出示諭令遵照是所訂各辦法雖係關章不啻爲地方上之律例隨後三十一年在京所訂辦法復在青島續訂章程之第四端有在德國租界以內製成貨物之條此條雖經奉行而其中語義頗有未盡以致稅務司與德員講解兩歧迨三十二年底復由德國葛署大臣帶同青島輔政司單維廉會同總稅務司將此條悉心增改兩面商定後繕呈德國政府候示遵辦現由德國知照以改訂之條已由政府照允請飭遵行將原訂辦法之英文並譯漢文申請存查等語查青島設關徵稅所有光緒二十五年原議辦法及三十一年續訂章程均係總稅務司會同德國大臣商妥後申由總理衙門及貴部先後核定遵行此次總稅務司因續訂章程第四端德租界內製成貨物徵稅一條語義頗有未盡以致彼此講解

兩歧覆會同德葛署使將此條刪除作廢另訂辦法本處詳核所訂辦法有關交涉應照錄原譯漢文咨請貴部查核見復等因前來本部查會訂青島設關徵稅辦法第二十條載彼此認明所訂試行之辦法可隨時酌量修改在案今總稅務司以續訂章程內第四端德租界內製成貨物之條彼此講解兩歧由德國大臣會同總稅務司將此條面商改訂自係照案酌量修改復核此次另議新章之辦法尙可施行除咨覆稅務大臣外相應刷印改訂青島製成貨物新章咨行貴大臣查照可也等因到本大臣准此除分行外合行札飭札到該道即便查照

總稅務司申呈青島德境以內更定徵稅辦法

爲更訂章程事照得德境以內徵稅辦法章程曾於西歷一千九百五年十二月初二日釐訂曉諭在案茲擬將該章第十四條刪除作廢另議新章一條以補斯乏合卽詳列於左 德境以內製成之熟品

第一端 總章 第一款各種貨物之納進口稅須以臨時爲斷或在離無稅之區地時或非運入無稅區地在他處起岸之前方應完稅該貨完稅後便可通行銷售卽不歸海關限制(修改章程第四條)凡由租界運往他處於出口時須納出口稅(會訂章程第六款)其由內地出入租界至無稅區地之外不在海關境界者海關於其往來均不稽徵稅項租界內各產生之散碎物料及用該物料製成之各種貨物暨或用以海路運入租界之物料製成之各貨均不納出口稅(會訂章程第六款)凡用物料製成之

貨當與尋常貨物視同一律惟若將該貨配用之物料於尙未製成之先報明海關方能按照專章辦法辦理至論納稅一節物料製成之貨其在無稅區地之內與外均當一律辦理 第二款凡在租界內製造之各種貨物如運赴內地於出境時可任由商便納製成貨物之子口稅請領稅單（當與後之解與釋合觀） 第三款土產之物料或由內地或由非通商口岸之處運來租界以供製造廠之需者可先報明海關呈立應稅若干之保結存儲以備嗣後徵收稅項所有用已經報關物料製成之貨應於出口時照其配用物料之數目納稅海關即照數核計註銷保結之內自立保結之日起應於三年限內將稅項清結運製成之貨出口應照則按成件納出口正稅或照製貨配用之物料納稅均任聽商便若製成貨物之所用物料或未經報明海關或報關而未立有保結該貨經過海關於出口時應納出口正稅 第四款凡由外洋或由中國通商口岸運來之物料所納進口正稅或復進口半稅俟製成貨物若由海路運往他處出口時應由海關照其所納之正半稅銀用存票發還但須於進口時預先報明海關該物料確係爲製造廠之用 第五款租界內製成之各種貨物由海路運往中國口岸當至某口岸進口時應照則納進口正稅若欲復運入內地可納子口稅領有稅單則沿途逢關遇卡即不再行重徵 第六款由海關會同租界管理員當彼此商訂製成各種之貨應核計該貨分類配用之物料若干有一定限制列爲冊表若運往他處於出口時以便照算核減稅則應徵之出口稅數 第七款所有製造廠能有

如上所論之利益應由租界管理員掛號立有冊簿以一分交於海關嗣後可更改增減如有更改之處即隨時聲報海關 第二段 解釋 以下解釋各節係專指製造廠所用之散碎物料運到租界內時已經報明海關確係爲製造廠製貨之用並一面隨時隨事立有保結存儲海關之辦法 第一條外洋所產之物料運至租界內或係由外洋逕運或係由外洋經中國通商口岸轉運 一如製成之貨若運往外洋 一已納之稅應發還 一如製成之貨若運往中國通商口岸應發還所納之進口正稅在通商口岸時其貨應徵何稅如下 一該貨到口岸進口時應照稅則所載同貨由外洋逕運而來者一律徵稅 一該貨若入內地亦可納子口稅領有稅單則沿途逢關遇卡即不再行重徵 一如製成之貨若由水路運往各處欲照內港行輪章程辦理其所徵之稅如下 一該貨比照同類非由租界內之製造廠製成之貨欲復運入內地於起程時或沿途或抵境征收各等應完稅釐與同運同類製成之貨一律輸納 一然該貨如按照成件完清值百抽二五之子口稅項領有入內地之稅單則沿途逢關遇卡即不再行重徵 一如製成之貨若離租界由陸路運入內地應如何對待 一照內港行輪章程待同一律 第二條由中國通商口岸運來土產之物料 一如製成之貨若運往外洋 一已納之復進口稅應發還 一如製成之貨若運往中國通商口岸 一應予以復進口稅之免重徵執照按該貨配用之物料數目核計以便持至通商口岸免徵稅項此後即視同中國土貨不能享洋貨入內地之利益然

亦可任聽商便如下辦理 一將復進口稅項若干發還俟所至之通商口岸應照製成之洋貨同類照則納進口正稅若欲復運入內地可如下辦理 一該貨如完清值百抽二五之子口稅項領有入內地之稅單則沿途逢關遇卡即不再行重徵 一如製成之貨若由水陸運往各處欲照內港行輪章程辦理其所懲之稅如下 一該貨比照同類非由租界內之製造廠製成之貨欲入內地於起程時或沿途或抵境徵收各等應完稅釐與同運同類製成之貨一律輪納 一然該貨如按照同運同類製成之貨完清值百抽二五之子口稅項領有入內地之稅單則沿途逢關遇卡即不再行重徵 一如製成之貨離租界若由陸路運入內地應如何對待 一照內港行輪章程待同一律 第三條土產之物料若按照內港行輪章程運來者 一如製成之貨若運往外洋須在海關完納出口正稅 一該出口正稅可任聽商便按照該貨配用之物料核計 一亦可任便按照製成之貨完納正稅即將貨內配用之物料核計數目註銷保結之內 一如製成之貨若運往中國通商口岸出口時可任聽商便在海關照則完納出口正稅或照製貨之物料核計或照製成之貨核計 一若照製貨之物料核計於運至通商口岸時再納復進口半稅嗣後即視同中國土貨 一若按照製成之貨核計給予免重徵執照以便持至通商口岸時同洋貨一律免徵稅項 一該貨如另行完清值百抽二五之子口稅項領有入內地之稅單則沿途逢關遇卡即不再行重徵 一如製成之貨若欲按照內港行輪章程離租界應在海關照則完

納復進口半稅 一此半稅可任聽商便按照該貨配用之物料核計 一亦可任便按照製成之貨核計 一該貨比照同類非由租界內之製造廠製成之貨欲入內地或沿途或抵境徵收各等應完稅釐與同運同類製成之貨一律輸納 一然該貨如按照同運同類製成之貨完清值百抽二五之子口稅項領有入內地之稅單則沿途逢關遇卡即不再行重徵 一如製成之貨若由陸路運入內地應如何對待 一照內港行輪章程待同一律 第四條由內地陸路運來土產之物料 一如製成之貨若運往外洋應照該貨配用之物料核計數目註銷保結之內其在海關應完稅項之辦法如下 一可任聽商便按照該貨配用之物料納出口正稅 一亦可任便按照製成之同類各貨納出口正稅 一如製成之貨若運往中國通商口岸出口時可任聽商便在海關照則完納出口正稅或照製貨之物料核計或照製成之貨核計 一若照製貨之物料核計於運至中國通商口岸時再納復進口半稅嗣後即視同中國土貨 一若按照製成之貨核計給予免重徵執照以便持至通商口岸時同洋貨一律免徵稅項 一該貨如另行完清值百抽二五之子口稅項領有入內地之稅單則沿途逢關遇卡即不再行重徵 一如製成之貨若欲照內港行輪章程離租界應在海關照則完納復進口半稅 一此半稅可任聽商便按照該貨配用之物料核計 一亦可任便按照製成之貨核計此後即照同運同類製成之貨情形一律者徵收沿途稅釐然若領有入內地之稅單則沿途逢關遇卡不再重徵此項稅單由租界之

海關發給 一當發給稅單時該貨按照製成之貨估計應完值百抽二五之子口稅 一以上所論已經報明海關之製貨所用各種散碎物料若離租界時或仍係原來未製貨之物料或係已製成貨物如欲由陸路復運入中國內地應與同運同類之中國土貨一律看待即照徵沿途抵境各項稅釐

外務部咨行督憲袁大連設關征稅辦法文(附稅務處咨外務部文三件)

爲咨行事大連設關徵稅一事前准日本林使來照以政府允照膠州關辦法請飭總稅務司會商經本部咨由稅務處轉飭總稅務司與日本林使會議辦法在案嗣准稅務處將總稅務司與日本林使會訂大連設關徵稅辦法並副件暨洋文簽字合同咨送到部覆加查核有應更正聲明各條復經咨覆稅務處轉飭總稅務司遵照辦理去後茲准覆稱據總稅務司申已先向日本林使聲明應俟此合同試辦期滿時再行會議更正等因前來除將大連關開辦日期續行知照外相應抄錄來往咨文並刷印大連設關徵稅辦法咨行 貴大臣查照可也須至咨者 附錄稅務處咨外務部文三件 爲咨呈事光緒三十三年四月十九日據總稅務司申稱案查大連灣設關一事前奉札飭由總稅務司查照膠州辦法與日本林大臣妥議隨時達知等因當將膠州現行辦法與林大臣會商據覆以日本政府不願照行願照從前辦法辦理惟其中有須畧爲增改俾與地方不同之情勢相符亦經照改轉由日本政府答覆允辦繕立合同定期簽押以上各情均經總稅務司呈明有案茲由日本大臣會同總稅務司於本日公同簽

押以昭信守此次所訂各節業經聲明試辦一年俟明春酌量更訂至該處設關辦事一切詳細辦法須俟稅務司到彼籌度妥協再行詳定如蒙允准擬於一百八十八結之首作為開辦之期其間即可調派關員前往以便預為佈置一切屆期開關除將簽押之正本合同呈請轉咨外務部存案並照錄一分呈交備查外理合備文申請施行再簽押正件係屬英文與膠州簽押之合同大同小異茲特另譯漢文兩分一併錄呈分別備案等因查大連灣設關前准 貴部以日本林使願照膠州設關之例咨由本處札行總稅務司遵即與日使妥議在案旋據總稅務司申稱日本政府願照膠州從前辦法辦理等語復經本處咨呈查照亦在案茲據總稅務司將議定各條款申送前來本處詳加查核內有與膠州從前辦法不甚相符之處逐條簽出是否允協應請由 貴部核辦至此項條款總稅務司並未將該合同先期呈候轉請核示遽行簽字似有未協除將札覆總稅務司原文抄附外相應將送到洋文正本合同一分並譯漢一分粘連簽出各條咨呈 貴部查核聲覆可也須至咨呈者 為咨覆事光緒三十三年四月二十三日准 咨稱大連灣設關一事據總稅務司申稱日本願照膠州從前辦法經與林大臣會商畧有增改由日本政府答覆允辦繕立合同茲已公同簽押以昭信守此次所訂各節經聲明試辦一年俟明春酌量更訂至該關詳細辦法須俟稅務司到彼籌度再行詳定如蒙允准擬於一百八十八結之首作為開辦之期其間即可調派關員前往布置一切應將簽押之正本合同呈請外務部存案並照錄一分

備查復另譯漢文兩分一併錄呈等情茲本處詳加查核內有與膠州從前辦法不甚相符之處逐條簽出是否允協應由貴部核辦至此項條款總稅務司並未將該合同先期呈候轉請核示遽行簽字似有未協除將札覆總稅務司原文抄附外應將洋文正合同一分譯漢一分粘連簽出各條咨請查核聲覆等因並將洋漢文合同各一分暨抄札附送前來本部查大連灣設關日本祇允照膠州設關初次辦法經總稅務司與日本林使會商議訂設關徵稅辦法並副件示諭現由總稅務司會同日本林使將合同簽押自可作為試辦章程應即定於一百八十八結之首即光緒三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為大連關開辦之期惟查核該合同所載關東州租界名目與中俄所訂專條不符應改為旅大租界又中俄會訂條約第四款載所定限內在俄國所租之地俄官不得有總督巡撫名目此次合同內所載關東州都督應改為旅大租界辦事大臣又合同第二條載該關所用各項員役原宜選派日本國人仍應將員役二字照膠州章程改為洋員以上各項統應由總稅務司先向日本林使聲明俟一年後會議修改之時再行更正其餘各條雖字句稍異尚無關出入即膠州章程有民船徵稅一條此係常關辦法自與大連有別未經列入俱可照准再副件內第七條為膠州章程所無如何添入大連郵政辦法如何與膠州不同當由總稅務司詳細聲覆相應咨覆 貴大臣查照轉飭總稅務司遵照辦理可也須至咨者 為咨覆事大連設關徵稅辦法應行更正並聲明各節本年四月二十七日接准 來咨當經札行總稅務司遵照

辦理去後茲據覆稱查此事自去歲十二月間奉札後即與日本林大臣疊次妥商並隨時聲明其初即以現行之無稅區地辦法向之開議屢經磋商旋因日本政府不願照行遂議仍照膠州從前全界免徵辦法辦理惟因旅大租界與膠州情勢間有不同之處是以不能不將原件條款畧爲增損以期適用至外務部所指合同漢文內應改各字樣並如何添入如何不同各處查漢文非正件只係備閱之譯文所書之關東州關東都督等係日本所用之字樣與租地之界限暨界內之辦法似屬全無干涉惟既奉前因倘再議備漢文自應設法避去又第二條將各項字樣改爲員役係因膠州原件內洋員二字之講解係指歐洲人此次英文既不得不另詞書寫則漢文亦須照改然原件之用意則未曾改又第三條將該關洋員如應更調總稅務司亦應先行知會膠州巡撫等字樣改寫該關稅務司如應更調總稅務司亦應先行知會關東都督並將原有之件惟在關華人不在此例一語刪去因原文渾言洋員故有華人之意又膠對代之語此次只有稅務司則華人云云一語與上文語氣即不連貫故刪之並非不用華人之意又膠州原件第十三條徵收洋土藥稅釐事件係因德國欲得界內所銷洋土藥稅釐之款請關代徵今日本在旅大租界內概不徵收稅則此條即屬無用其出界之洋土藥仍係照洋貨通例出界時照則徵納故將第十四條改作第十三條是則次序更改之故也又膠州原件第十六條係將民船暨民船所裝之貨物向來徵稅等事歸稅務司管理惟日本租地向無民船徵稅之事是以將全條刪去至民船所運之貨

徵稅一事若有民船裝貨進大連口出租界或自內地入租界出大連口則可照第七六等條通例一體報關徵納又第十五條其通商口岸監督關道所有之職分權柄大連關均與無異字樣與原件第十七條之字樣相同事關出入內地之單照必須預爲言明該關所發之單照並辦理此項一切事宜與各口關道監督所辦者効力相等方與關務無礙又膠州原件續立第五六等條之郵政辦法此次將兩條改併一條係因日本不允他人在彼辦理郵政事宜關由中國地方運送郵件經過租界以赴中國他處新訂之第六條是以包括中國郵政此項應行各事與膠州之辦法大同小異又續添第七條不過言明在中國內港所行各事與租地內港無涉以上改寫各字樣暨添入之條及不同之處與大連關徵稅實事無關出入除先向日本林大臣聲明外應俟此合同試辦期滿時查看情形再行會議更正現奉前因理合備文申覆鑒查等因前來相應咨呈 貴部查照可也須至咨者

中日會訂大連設關征稅辦法

一大連所設海關應於各稅務司中揀日本國人派充該關稅務司倘有時應行更調則由總稅務司與日本國駐京大臣定明另派 一該關所用各項洋員原宜選派日本國人惟或因未能預料倉猝缺出更調不及或因別關人地相需必須調往大連海關未便懸缺久待即可調派別國之人暫行委用 一該關稅務司如應更調總稅務司亦應先行知會旅大租界辦事大臣 一該關與日本國官員暨日本